

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9月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周艳女士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将第三届监事会提名的匡舒平女士、李剑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代表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1 提名匡舒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 提名李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成员。

具体请详见2022年9月5日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备注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五日